合伙协议补充协议

本ネ	· 充协议是	_(有限合伙)	《合伙协议》	的补
充协议。	协议的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一致意见,	以兹共同遵气	序。本协议签与	署日
为:	。本协议自签署日起生效。			

一、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合伙份额

- 1、出资人签署本合同,履行出资义务并取得合伙份额,即成为本合伙企业份额持有人。本合伙企业根据出资人委托事项的时间和标的不同,设立不同的份额类别,每一类份额对应不同的标的存续周期以及权益;根据出资人出资金额的差异单独核算每一类份额的权益。
- 2、普通合伙人将在每类份额登记前通过《份额及份额类别确认书》(附件 1) 及《委托指令》(附件 2)单独与每位出资人确认其出资所对应的份额类别、标 的存续周期及其权益。出资人通过合伙企业提供的软件系统(名称:黄金期权) 向普通合伙人发出确认指令,该确认指令与出资人书面签署《份额及份额类别 确认书》和《委托指令》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出资人权益估值计算

(一) 出资人权益估值计算公式:

看涨期权

计算公式: R=max<(S-K), 0>*N R: 为结算时客户获得资金

- S: 为行权时的结算商品价格
- K: 为期初期权买入时商品价格(虚值期权买入时商品价格为成交价格乘以相应 虚值比例)
- N: 为买入商品名义数量

公式解读:

情景一: 行权时当行权结算商品价格小于等于期初商品价格时,客户获得资金为0。

情景二: 行权时当行权结算商品价格大于期初商品价格时,

客户获得资金=(结算商品价格-期初商品价格)*买入商品名义数量。

看跌期权

计算公式: R=max<(K-S), 0>*N

- R: 为结算时客户获得资金
- S: 为行权时的结算商品价格
- K: 为期初期权买入时商品价格(虚值期权买入时商品价格为成交价格乘以相应虚值比例)
- N: 为卖出商品名义数量

公式解读:

情景一: 行权时当行权结算商品价格大于等于期初商品价格时,客户获得资金为0。

情景二: 行权时当行权结算商品价格小于期初商品价格时,

客户获得资金=(期初商品价格-结算商品价格)*卖出商品名义数量。

(二) 实际结算还需参考期权费率。

看涨期权为例。

情景一, 行权时当结算价格小于期初价格时, 权利金价值为 0。

情景二: 行权时当结算价格大于期初价格时, 权利金价值=(结算价格-期初价格)*买入手数

四、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

- (一) 出资人的权利
- 1、取得合伙份额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委托权益);
- 2、取得清算后的剩余财产;

- 3、监督普通合伙人被委托事项的执行情况;
- 4、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获得合伙份额的信息披露资料;
- 5、因普通合伙人违反法律法规或合伙协议的约定导致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有权得到赔偿;
 - 6、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及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权利。
 - (二) 出资人的义务
 - 1、认真阅读合伙协议,保证出资资金的来源及用途合法;
 - 2、认真阅读并签署风险揭示书;
- 3、保证其经办人享有签署包括本合同在内的产品相关文件的权利,并就签署 行为已履行必要的批准或授权手续,且履行上述文件不会违反任何对其有约束 力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合同协议的约定;
 - 4、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缴纳出资款;按合伙协议的约定承担出资损失;
 - 5、保守商业秘密,不得泄露合伙企业的经营计划或意向等;
 - 6、不得违反本合伙协议的约定干涉普通合伙人的日常经营行为;
 - 7、不得从事任何有损合伙企业及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 8、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及本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五、退伙及结算

(一) 自动退伙

经普通合伙人同意,出资人合伙份额权益为0后,如果5个工作日内出资人 不再续缴

出资款则出资人自动退伙。

(二) 其他退伙方式及结算

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其他退伙方式须经普通合伙人同意,出资人与有限合伙按照附件1的约定进行退伙及结算。

六、特别提示

出资人在此承诺: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合伙协议》及《风险揭示书》 文件之内容,承诺出资资金是自有资金,且资金来源合规合法。本人知道委托 事项存在的风险,了解委托事项相关规则,且自愿承担可能出现的一切风险及 损失"。

普通合伙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有限合伙人(签字):

份额出资及份额类别确认书

(_	- `	份额类别
(,	们似矢加

本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49人以下,故份额类别分为49类。本次有限合伙人出资的合伙份额类别为【类】合伙份额。

(二) 合伙份额投资期

合伙份额投资周期1年,从签署本确认书之日起计算。若该类合伙份额所 投资标的全部到期,普通合伙人可以提前终止该类份额投资期;经普通合伙人 与该类合伙份额投资者协商一致的,可延长该类份额投资期。

(有限合伙)